



# 消失的洋房子

□重庆晨报特约撰稿 唐林

洋房子的消失，犹如一代人记忆的封存。

一

洋房子坐落在家乡的一条小河畔，我第一次见到它时，它已成了一所学校。

洋房子外形独特，听老人说是民国时期蔡家大儿子从外地回来后修建的。房子两楼一底，每层有10根青砖柱子支撑，立柱上有花鸟浮雕，木窗户细长，房顶还有3个大风窗。当地人觉得这房子的模样怪怪的，后来才知道这便是法式建筑。

1949年解放后，洋房子就成了学校。房子的一楼和二楼做了教室，三楼是老师办公室和宿舍。二楼与三楼有木制楼梯旋转而上，楼梯平缓而宽敞。那时的乡下，房子多是泥石和木屋瓦房，在我幼年青涩的眼中，洋房子就是好看。

1970年初秋，稻谷的叶子和谷穗已开始泛黄，我背着印有“为人民服务”的黄色帆布书包，蹦蹦跳跳穿过家门前的跳蹬河，一路咿咿呀呀地念着童谣，来到那时叫洋房子的学校上学。尽管那时学校的正式名称叫南川县合心小学校，但大人小孩都喜欢把那地方叫“洋房子”。

洋房子的正面有四棵高大挺拔的柏树，每棵柏树下都有一张水泥制作的乒乓球台，每当下课铃声一响，同学们就箭一般飞出教室，去抢占打球的位置，这波冲刺少不了有摔了跤的、有鞋跑掉了的。那个年代，学校条件差，体育设施就只有四张水泥乒乓球台和两个简陋的篮球架。篮球场地面是泥土，我们经常是在满地的灰尘中打球，几十分钟下来，满头罩上一层厚厚的灰土，脸也是花的，可心一直都乐着。

小学一至三年级，我在洋房子的一楼教室读书。我个子不高，好几学期都是坐在第一排。二楼的木地板很不隔音，能听到头顶上二楼老师脚步声，有时甚至比给我们上课的老师声音还大。那

时年幼，我和同学们从没觉得那是噪音，一切都理所当然。

小学四年级时，学校终于要在洋房子左侧的空地上建食堂了。那年冬天，建食堂的工地上，老师和同学们传递石头、抬泥土，大家头冒热气，汗水把衣服都湿透了，但工地上总荡漾着欢声笑语。食堂开张那天，同学们从家里带来了做好的饭菜，煮饭的王师傅免费给同学们蒸熟了饭，还烧了一大桶加有猪油、瓢儿白和葱花的合汤，同学们高高兴兴吃了一顿热络的午饭。一碗热气腾腾的合汤，也治愈了我心中的饥饿和寒冷。

无忧无虑的少年生活过得很快，八年的小学、初中时光匆匆而过。1978年7月中旬，在洋房子前的操场上，我们班49个同学，以洋房子为背景，照了毕业照。那时，我们稚嫩的脸上都带着笑容，那笑容朴实而纯真。

二

初中毕业后，我离开家乡到外地读书，后来又回到南川参加工作。第二次见到洋房子时，时间已过去了13年。

那年春天，我接到合心小学的邀请，回去参加学校教学楼筹建座谈会。到校后，见到了好多十几年没见面的小学和初中同学，很是亲热。回校的同学中，有

在深圳办企业，有的在县城搞建筑，有的在家乡开农家乐，也有在党政机关当领导干部的。还有4个同学参军后，已是部队的营职干部了。会上，校长说，洋房子已成了危房，学校要拆掉后原址重建，希望大家支持新学校的建设。

座谈会很热烈，每个人都有说不完的话。我能看出，这些祖辈都生活在大山里的孩子，在洋房子上学，又从这山沟里走出去，他们对学校有感情。会后，学校组织我们在即将拆掉的洋房子前合影。后来拿到照片，我才发现照片里我笑得很不自然，眼里似乎还噙着泪水。我至今还记得，合影结束后，站在高大挺拔的柏树下，落日的余晖斜照在洋房子斑驳的青砖柱子上，柱子变得青黄，木窗上红色也显暗淡；屋顶的天窗有一个已坍塌，青瓦已变成纯黑色；厚实的木门和青砖柱子上的花鸟鱼虫浅浮雕已模糊不清；朝门两边墙上的白色石灰也掉了，显出一些灰色的泥土来；关门的木门栓还在，斜靠在门边的围墙上，显得孤零零的。

我伫立在朝门下，又从左到右、从上到下把洋房子仔仔细细看了几遍，似乎看到一个步履蹒跚的老人，正在岁月中老去。

三

时光流逝，岁月无痕。不久前，我又

回到了儿时生长的地方，想再去走一走那时上学的小路。

山依然，水依然，跳蹬河的水依然在慢流。儿时上学的小路已被深深的灌木丛封住，只能依稀辨别出这里曾经还有过一条小路，去小路寻找那时的足迹已不可能，只好顺着宽敞的马路走到了学校。一路上，听陪同的堂兄讲，读书的孩子一年比一年少，去年学校只能停办了。

站在依然整洁的塑胶操场上，我仰望着仍然高大挺拔的柏树，那柏树似乎还静静地沉浸在时光的褶皱里，树根仍在编织着新的年轮，全然不知洋房子已经消失。用手轻轻抚摸柏树，一下子似乎触碰到了心中似水流年的印迹。闭上眼睛，洋房子似乎还在眼前，似乎又和现在的漂亮教学楼重叠在了一起。这时，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情绪涌上了心头。

时代前进了，似乎有些东西的落幕，正是迎接新大幕的开启。可于我而言，洋房子承载了太多的美好记忆，它的消失，曾经在一段时间里让我心里发酸，后来才终于想通了，消失也许就是为了永恒地存在。就像洋房子留在一代人心里的记忆，已永远镌刻在了那代人的心里。



## 写作游笔

□重庆晨报特约撰稿 王海燕

“心里喜欢的作家还活着是件好事。不必一定相见。作家的灵魂在文字中呈现出饱满和集中的精华。既然已触及他的灵魂，便是最大满足。”

在凌晨一点的飞机上，我看着庆山的电子书《一切境》……就在想一个作家，能永远地活在人心中，见与不见都能通过作品感知，这是多么正确而又美妙的事情。

“水浸月不湿，月照水不干；有人湖上坐，夜夜共清寒。”我曾以为我是生而为写作的，走路的时候常常思考，和别人交流的时候也在构思，深夜子时还在偶遇那难以捕捉的远在天边的灵感……每逢灵光乍现，无处安放的情绪，便跃然纸上、飞落笔端，酣畅淋漓地挥洒，跳脱思

想的梦境，飘扬在想象的天空。写作是一个人的盛宴，用思想的浪花去调配知识的火花，用知识的火花去淬炼灵感的火花。写作，让我们活得飘然又俗然，活得入尘又出尘。

有人说，人的生命，总因它的有期限而倍显珍贵与价值！唯独我们到底该怎么度过，却在如今如流星一般的流量感，快得无法让人坐下来安静阅读一本好书、抑或写一篇好文章的时光里，变得混沌与焦灼。唯独写作，能让自己沉静、自省、宽广，或许从满是抱怨、贫瘠的我，走向豁达、厚重的我。有一段时间，我迷上了梭罗的《瓦尔登湖》和班得瑞音乐《寂静山林》，渴望如镜湖般“内怀冰清、外涵玉润”，把冰心与神骨藏在唯我的眉宇间与气质里。写作，仿

佛使我的思想充满了血与肉，使我的生命充满了灵气与风骨。

米兰·昆德拉说，年轻时人们担忧未来，年老时人们回忆过去。岁月给予人成熟，也赋予人选择。经岁月洗礼的我，真正的成长是那些立标签、求新意的岁月一去不复返了。以前自己的文风文笔曾经以个性与华丽为追求，如今逐渐蝶变为质朴与归真，没有那么多弯弯绕绕。简洁明快，该止则止，能控制思维的奔涌、文字的拉伸、繁琐的规避。冬夜，点上一支沉香，抱上一本爱书，潜居抱道、斋心伏形。这是积淀写作的状态。每当读完一个作家的文章，我总想在不甘平庸的洪流里，重新逆流而上，去创造和发明一种文字、词组、思想……而写作，给了这个美好的承载和建构。

写作是我们内心的一簇火焰，只要举着它，满世界都是光亮。虽穷其一生都在找寻跌落的思想、奋起的意义。当经历过桀骜不驯与叛逆彷徨，跨越过千山万水与跌宕起伏，体验过沉浮不定与吉凶悔吝……而写作可以赐给人清新的意志和动力，展现作者的精神轨迹，释放内心的情感冲突。“呼儿将出换美酒，与尔同消万古愁”的李白，“日啖荔枝三百颗，不辞长作岭南人”的苏东坡，“昨夜雨疏风骤，浓睡不消残酒”的李清照……是写作，得以让他们突围。当一个人能静心写作时，他是可以对自己的内心，以及各种还未表达的情绪或境遇，进行重组、再生、弥合的。

“解落三秋叶，能开二月花。”我们的生命如同一片飘零的落叶，生若夏花般绚烂，不必乞求每一片落叶都相似相同，只要自己感觉自己的人生富有意义与价值就好。风能吹落秋天的落叶，也能吹开春天最美丽的花。生命是一趟单程列车，我们的欲望总会随着这趟列车不断延伸，而写作可以阻断我们对欲望的无限穷竭性。

被誉为与惠特曼齐名的诗人艾米莉·狄金森，是一个默默无闻的伟大女诗人，她创作了1775首诗，却只发表了10首，让人十分崇敬。所以我觉得，写作一定不是欲望的表达与功利的显现。当我们从写作中完成了内心自我的成长嬗变，能以一颗平常心和去功利心看待人生，那就是写作的馈赠与反哺。

“写作，把精神留下来，别的都会成为烟云。”市散文学会德奉会长勉励我说。

诚然，写作是一种精神！只要坚持与行动，到底哪一种算写得好，没有标准的答案。车尔尼雪夫斯基说：“才华总是通过独立的（精神上的）活动才能成长起来的。”惟愿我的活动（文字）可以做到干净、清新、洗练、深刻、灵动、文采、再造……

站在人群里，我们总想让自己变得更耀眼，即便是见与不见的时候，也有文字来飞鸿传书；活在世界上，我们总想让自己变得品格更高尚，而笔端的文字——写作，塑造着品格、慰藉着人心、立意着精神。

